

太政办发〔2019〕 号

**太仆寺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报送《2018年太仆寺旗人民政府信息
公开年度报告》的报告**

锡林郭勒盟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

根据《锡林郭勒盟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备案工作的通知》（锡政公办字〔2019〕2号）要求，现将《2018年太仆寺旗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随文呈上，请审阅。

太仆寺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2月20日

2018年太仆寺旗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2018年太仆寺旗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制度的通知》要求，由太仆寺旗人民政府办公室综合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和旗政府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而成。全文包括信息公开工作概括；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开展情况；受理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投诉情况及处理结果；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并附相关统计附表。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18年1月1日到2018年12月31日止。本年度报告可从“太仆寺旗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tpsq.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于太仆寺旗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电话：5238912。电子邮箱：tqdzzwzx@163.com）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括

2018年，太仆寺旗人民政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加大公开力度，细化公开内容，明确公开重点，积极主动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工作

一是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过程中产生的政府信息应及时公开。结合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能优化，组织做好政府部门权责清单调整和公开工作，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公开公共服务项目清单、服务指南、服务标准等信息。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前要依法依规严格审查，特别要做好对公开内容表述、公开时机、公开方式的研判，避免发生信息发布失信、影响社会稳定等问题。对涉及个人隐私的信息，要依法保护好个人隐私，除惩戒公示、强制性信息披露外，公开时要进行去标识化处理，选择恰当的方式和范围，依法保护好相关人员个人信息。

（二）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

一是决策公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大政策措施，除依法应当保密外，均予以及时发布。围绕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开展“征集群众办事堵点难点问题”、“太仆寺旗农村饮水安全调查问卷”等民意征集、在线调查活动。二是执行公开。围绕政府权力运行核心环节、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在旗门户网站在线访谈栏目公开相关信息。同时，进一步加大重点改革任务、重要政策、重大工程项目落实情况的公开力度，如旗政府网站开辟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公开重大建设项目、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信息 394 条。三是管理公开。全面开展权责清单调

整工作，重新编制、发布旗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 188 项，办事子项 317 项。四是服务公开。全面梳理事项清单、便民服务事项清单，通过网上办事大厅、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全面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打通政府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五是结果公开。加大对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政府和盟委、行署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结果的公开力度，运用政府门户网站通知公告等渠道主动公开重大决策、重要政策落实情况。

（三）聚焦重点领域，加大主动公开力度

1. 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

（1）脱贫攻坚领域。进一步细化扶贫“工作动态、通知公告、扶贫要闻、扶贫政策、扶贫信息”等 5 项公开清单，累计公开脱贫攻坚领域相关信息 67 条次。

（2）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在太仆寺旗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2 次低保补助资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发放情况，公开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养老院服务等信息 6 份，公开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实施办法文件 4 份。

（3）教育领域。重点公开义务教育、学前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等方面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等信息。做好义务教育控辍保学等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开。推动民办学校办学资质、办学质量、招生范围和收费等信息公开。在各项常规公开的基础上，对中小学招生、为民办实事、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行动、人才引进等进行

公开。累计公开相关信息 15 条次。

(4)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在太仆寺旗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发布国家免疫规划接种程序、疫苗接种、传染病防治等信息，累计公开相关信息 34 条次。

(5) 环境保护领域。实时监测并发布宝昌镇城区环境空气质量六项基本指标的浓度值，每季度监测并公布经自治区批复的 10 处集中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状况。及时发布环保行政许可事项，全年共发布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信息 37 条次，环保竣工验收信息 11 条次。推进旗内 2 家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公开。2018 年，共受理涉及噪声、烟粉尘、恶臭气体、污水等各类环境信访投诉案件 9 件，并全部进行了调查处理，受理回复率达到 100%，环境信访调处情况总体平稳。

(6) 公共文化体育领域。立足公共文化体育服务的公益性均等性便利性，积极公开文化服务活动、公益性体育赛事和活动等情况。发布公共文化体育领域信息 20 条，其中：工作动态 5 条、赛事活动 8 条、其他动态 7 条。

2. 公共资源配置领域

(1) 住房保障领域。为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旗住建局根据信息公开目录对住建局工作从机构职能、行政决策、政策法规、行政职权、行政执法、“三公”经费、行政事业收费项目、行政处罚、社会服务、工作动态及其他方面的信息公开工作进行逐步完善。内

容包括：工作动态、财政信息、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住房租赁补贴、房屋征收、棚户区改造等。特别注重民生信息的公开，对保障性安居工程、房屋征收、发放租赁住房租赁补贴、棚户区改造等进展情况，在网站、微信平台进行主动公开。

（2）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领域。2018年，共公布工程建设项目34个，招标公告34条，公开招标文件34份；政府采购项目95个，采购预公告17条，采购公告95条，公开招标文件95份；产权交易项目1个，拍卖公告1条，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公开取得明显成效。

3. 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

2018年，旗发改部门认真执行项目核准和备案办法，严格项目在线审批工作制度，运用自治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平台，实现在线审批，全年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结果19件、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结果信息8件、备案信息61件。审核、批准、备案项目均实现网上办理及查阅，并在信用锡林郭勒网站公示。为加强中介服务收费和行政事业收费的管理，旗发改局在太仆寺旗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太仆寺旗中介服务收费目录清单》，涉及中介服务项目6项。与旗财政局联合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2018年太仆寺旗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涉及收费项目24项。同时向社会公示，凡未列入《目录清单》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可以拒绝支付。及时处理网上申诉，解决价格纠纷。另外，旗财

政局将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通过太仆寺旗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严格执行《太旗财政局信息发布审查办法》，不定时向相关单位报送财政工作信息。并注册了公众微信平台，主要转发和发布相关政策性法规和部分工作信息。

（四）提升政务服务工作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55号）要求，借鉴推广“不见面审批”等典型经验和做法，不断创新服务方式，优化营商环境，为市场主体添活力，为人民群众增便利。及时公开“互联网+政务服务”有关政策的落实情况及阶段性成果。公开网上办事大厅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各部门行政审批事项的办事指南、业务表单、办事结果等信息，推动更多事项在网上办理，实现办事材料目录化、标准化，让群众办事更明晰、更便捷。加快政府门户网站与行署政务门户网站等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推动“云端锡林郭勒”政务服务网更好的运行。建立完善网民留言、咨询的受理、转办和反馈机制，及时处理答复，为群众提供更好服务。

（五）完善组织领导和规范制度化建设

一是明确了由政府办公室全面负责信息公开管理工作，配备工作人员负责日常信息公开的规范化操作。印发了《太仆寺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太仆寺旗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太政办发〔2018〕110号）文件，要求各有关单位对照国务院部

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开展本部门、本系统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编制工作，并根据职责任务变化对目录进行动态更新调整，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推动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更好发挥政务公开引领和倒逼作用，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宣传及业务培训情况

政府办公室积极组织全旗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会，通过集中培训等方式，对新上岗、业务不熟练的工作人员实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跟班培训，熟悉公开工作的规范流程与操作，使之与部门的日常工作紧密结合。确保各部门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明确工作要求，扎实开展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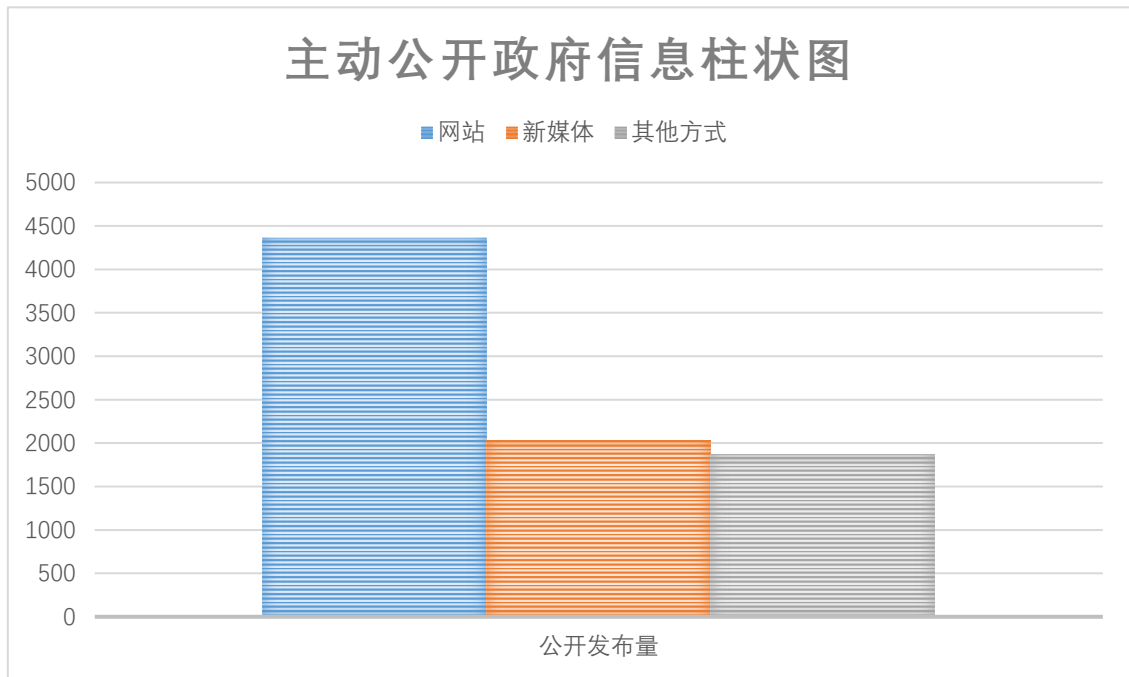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

2018年，全旗各级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717条，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4条。通过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18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



一是落实《政府网站发展指引》各项要求，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发布、解读回应、办事服务、互动交流”等核心内容建设。优化太仆寺旗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做好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强化搜索查询功能。围绕重点工作及重大政策措施，设立了“太仆寺旗权责清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旗信息公开专栏”、“商务信息专栏”等多个专题专栏，实时发布有关政策、进展情况。全年太仆寺旗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机关文件50件，发布旗内要闻254篇，其他信息4056余条，开展在线访谈6期。

二是发挥好政府公报标准文本的指导和服务作用。太仆寺旗人民政府公报为半年刊，内容包括领导讲话、政府（政府办）文件等，发送对象为苏木乡镇、嘎查村（居委会）、旗直部门单位，全年共编辑出版公报 2 期，为适应信息传播特点，降低纸质公报印刷成本，优化发放宣传渠道，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和互联网平台发布内容详尽的公报电子文本，便于公众下载查阅。

三是创新新媒体传播形式，提升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和信息服务能级。建立了“太仆寺旗宣传”等微信公众号，全年共发布信息 2028 条，及时发布各类政务和民生信息，在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强化政策宣传解读、主动引导网络舆论、开展政民良性互动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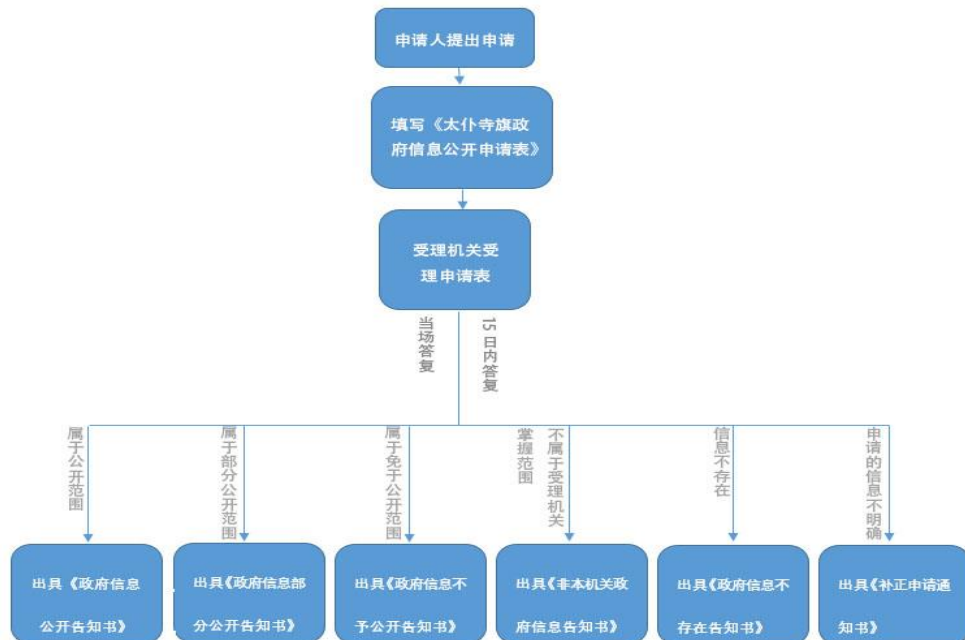
四是加强新闻发布工作。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 10 场，涉及教育、安全生产等与民生关系密切的各级机关主要负责人积极参加新闻发布会，当好“第一新闻发言人”。



（三）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一是强化网上交流互动。围绕公共服务热点，太仆寺旗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今年共开展了6个涉及政策、规划、政府工作活动等多种类型的民意征集和在线调查活动，加大政民互动力度，提高公民政治参与度。二是公开解读回应。在太仆寺旗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开设了政策解读和热点回应栏目，对群众关注度高的法规政策和重大措施开展解读，同时增强解读效果，注重运用客观数据、生动实例、新闻发布会、在线访谈等方式向受众进行解读。三是积极稳妥做好舆情回应。开展网上互动，在门户网站开设专栏，设置领导信箱、公众留言、网上调查和回应关切等互动交流栏目，对我旗发生的重要政务舆情和重大突发事件积极、及时回应。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开展情况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流程图

2018年，全旗各级行政机关共收到信息公开网络申请2件，按时办结2件。其中属于已主动公开的2件，同意公开的2件，全年所有公开的信息均不存在收费的情况，故不存在违规收费行为。

四、受理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投诉情况及处理结果

2018年，我旗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举报或投诉情况。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8年，我旗未发生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8年，全旗政府信息公开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还存在着诸多问题亟待解决。一是信息公开广度和深度都有待拓展，公众参与、会议开放、数据开放等工作与社会公众的期望仍有一定差距。二是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需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针对性和有效性有待加强，解读内容不够接地气，回应关切工作不够及时主动。三是基层政务公开水平需进一步提升。部分基层单位公开工作力量相对薄弱，工作能力有待加强。

2019年，我们将按照国家 and 自治区决策部署，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突出工作重点，加大公开力度，增强公开实效。一是依法

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针对申请受理、办理、答复各环节中的突出问题，提出操作性工作建议，指导各级行政机关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水平。二是扎实做好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定关于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方面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意见，以政务公开工作的不断深化助力“放管服”改革。三是进一步完善政务服务网，提升移动互联网应用水平、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丰富政务服务平台功能，为群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新渠道。四是严格政务公开工作督导检查，推进全旗政务公开考核和评估常态化。组织全旗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培训，不断提升工作质量和水平。

附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计表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计表

填表单位：太仆寺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6717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4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条	4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8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4360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028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866
二、回应解读情况	—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164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1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6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6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3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148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
（一）收到申请数	件	2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2
4. 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申请办结数	件	2
1. 按时办结数	件	2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申请答复数	件	2
1. 属于主动公开范围	件	2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应公开的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0
(三) 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3
1. 专职人员数 (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1
2. 兼职人员数	人	2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1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68

单位负责人：吴占东

审核人：张丽霞

填报人：李俊杰

联系电话：0479-5238912

填报日期：2019年2月20日